

证券代码：873877

证券简称：俊朗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俊朗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简果荣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俊朗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浙江俊朗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的经营计划及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

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续展）。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利率等最终以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确定。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的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担保；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授权董事长简果荣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授信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等有关的申请书、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俊朗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俊朗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9 日